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106年度預算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編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目 次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頁 次

一、總說明

(一) 概況.....	1
(二) 工作計畫或方針.....	3
(三) 本年度預算概要.....	9
(四) 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10	

二、主要表

(一) 收支營運預計表.....	13
(二) 現金流量預計表.....	14
(三) 淨值變動預計表.....	15

三、明細表

(一) 收入明細表.....	17
(二) 支出明細表.....	18
(三)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24

四、參考表

(一) 資產負債預計表.....	25
(二) 員工人數彙計表.....	27
(三) 用人費用彙計表.....	28
(四) 各項費用彙計表.....	29

總 說 明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壹、概況

一、設立依據

依更生保護法第 4 條與更生保護會組織及管理辦法第 3 條第 1 項規定辦理。

二、設立目的

辦理金馬地區更生保護事業，對應受保護之人，實施更生保護，輔導其自立更生、適於社會生活、預防其再犯、以維社會安寧。

三、組織概況（另附組織系統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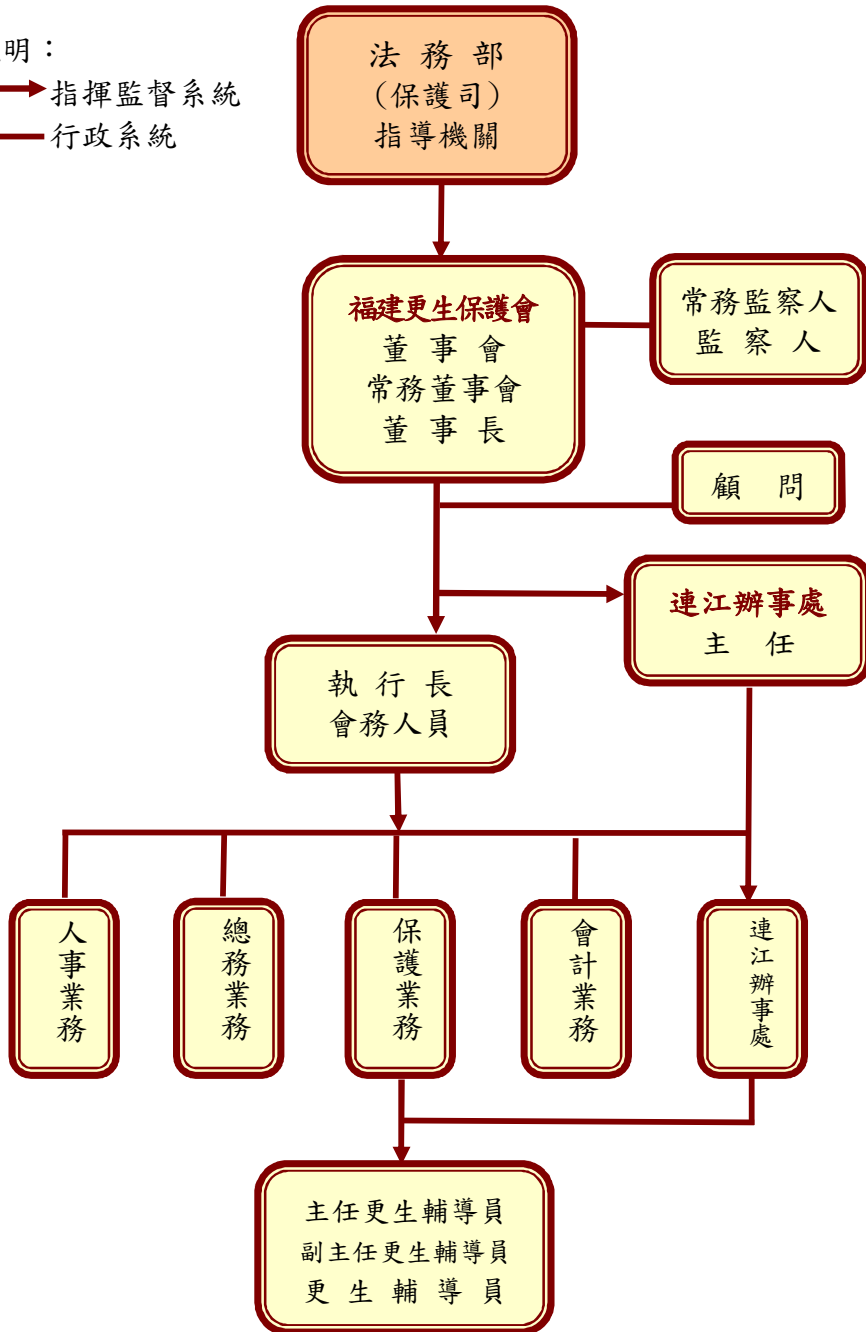
本會設董事會，置董事 7 人至 15 人，目前有董事 15 人，由法務部聘請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檢察署檢察長、有關機關、團體主管人員、學者專家及熱心社會公益適當人士擔任之，任期 3 年，連聘得連任。董事會置董事長 1 人，依章程規定由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檢察署檢察長擔任，對外代表本會。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組織系統圖

說明：

→ 指揮監督系統

— 行政系統



貳、工作計畫或方針

一、計畫名稱：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106 年度工作計畫。

二、計畫重點：

(一)保護業務

1. 直接保護：直接保護預計服務 205 人(3,519 人次)。金門服務 184 人(3,467 人次)，馬祖服務 21 人(52 人次)。

(1) 推動更生人技職訓練：金門及馬祖參加技職訓練預估計 40 人(3,400 人次)。

甲. 結合金門監獄(含連江分監)遴聘師資入監開辦符合就業市場需求技職訓練之材料、講座鐘點費、交通費、住宿費、餐費等，幫助有需要之受刑人，在服刑期間亦能有機會學習一技之長，並適時辦理技訓產品推廣宣傳活動，爭取社會支持。

乙. 輔導更生人參加監所外技訓，依據本會對應受保護人資助旅費、慰問金、技藝訓練補助費發放具體意見表辦理，按受保護人參加職業訓練的類別依職訓機構規定之訓練費用全數計之，受訓期間生活補助費依受訓天數比照本會輔導所「伙食費」、「零用金」發放；並資助訓練費及技能檢定費及所需材料費等

丙. 設立監所技訓作業產品專櫃展示提貨處，提供機關(構)與民眾洽購監所技訓自營作業產品之便利性與可接近性，以推展更生人作業產品，提升其社會形象及收容人復歸社會信心。

(2) 團體輔導活動：

甲. 結合地檢署、地院保護管束業務，辦理監所外酒癮、毒癮、性侵害防制、少年等輔導活動，預估輔導 30 人(60 人次)。

乙. 購置優良讀物、心理輔導書籍及期刊，供志工借閱以提昇輔導觀念及技巧。

(3) 辦理醫療鑑定及治療費用：金門、馬祖地區預估服務 1 人次。

- 甲. 針對患有精神疾病、智能障礙、酒癮、藥物濫用者等特殊更生人，送請專業醫療機構鑑定後辦理住院治療或長期收容。
 - 乙. 對於無家可歸、求職及技訓需暫宿等個案，結合公益團體辦理收容輔導更生人業務。
- (4) 入監輔導及關懷活動：預計金門監獄服務 110 人、連江分監服務 10 人，服務人次列活動及宣導項目。
- 甲. 結合毒品危害防制中心、衛生局及金門監獄，遇案進行長期追蹤輔導或治療。
 - 乙. 結合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及輔導專業人才、宗教界人士入監實施小團體戒毒輔導。
 - 丙. 結合社會熱心公益團體於重大節日辦理入監關懷活動，適時向收容人表達社會關懷之意思，降低反社會心態，並收穩定囚情，加強更生保護宣導之效，全年預估辦理 12 場。
 - 丁. 調查連江分監(馬祖)收容人意願，贈送文康用品入監，以拉近本會與收容人距離，提高收容人出獄後接納更生保護之意願。
 - 戊. 結合就業中心進入監所對收容人宣導正確就業觀念、找工作技巧及提供就業資訊，如辦理收容人出監前求職小團體輔導、就業宣導、預先求職登記等活動。
 - 己. 針對酒癮患者，在服刑期間施以酒癮矯正處遇，灌輸正確節酒觀念，期能提昇生活品質及人際關係，有效降低過量飲酒及酒後不當行為之復發再犯。
 - 庚. 置優良讀物及期刊贈書入監(金門監獄及連江分監)，期使受刑人利用服刑期間多充實自己，規劃未來，以順利出獄後更生輔導之銜接。
 - 辛. 結合社會資源在金門監獄舉辦書法班、讀書會、電影讀書會、瑜珈班等教化活動。
 - 壬. 每月辦理更生盃文康關懷活動。

- (5) 推動「更生人家庭支持性服務方案」：

甲. 辦理收容人返家服務、高風險更生人家庭支持、全年預估服務金門 3 人(6 人次)、馬祖 1 人(2 人次)。

乙. 辦理金門及馬祖之年節關懷慰助更生人活動。

(6) 深耕厚植連江更生保護業務：

甲. 每三個月派員至連江駐點直接輔導，同時推動連江分監入監輔導、就業輔導及技職訓練。約在馬祖服務 10 人(40 人次)。

乙. 連江諮商輔導室維護費用。

(7) 製作相關文書及報表：租用多功能事務機製作輔導紀錄及報表(事務機年租金共 5 萬元，直接保護費與間接保護費各分擔 1/2)

2. 間接保護：全年預計服務 116 人(629 人次)。金門服務 107 人(602 人次)，馬祖服務 9 人(27 人次)。

(1) 輔導就業：預估輔導就業金門地區 10 人(次)、連江地區 1 人(次)。

甲. 遇案輔導至協力雇主處就業。

乙. 結合就業服務中心輔導受保護人就業。

(2) 輔導就學：

甲. 依據本會獎助應受保護人就學方案、更生人子女就學(托)補助要點辦理，預估輔導就學金門 5 人(10 人次)，馬祖 1 人(2 人次)。

乙. 推動本會更生人家庭學童扶助方案。扶助經濟弱勢之更生人家庭，於學童開學前贈送參考書、文具及學習用品，使其擁有足夠的求學資源，為整個更生人家庭留下一個希望。預估扶助金門 40 人(80 人次)、馬祖 2 人(4 人次)更生人家庭之學童。

丙. 106 年度預計申請 36 萬元辦理輔導就學(協助受保護青少年就學、復學、更生人子女就學資助、家庭學童扶助等)。依據「檢察機關辦理緩起訴處分作業要點」等規定提出申請，依性質列於間接保護費-捐助科目。

(3) 輔導就醫、就養、急難救助：

遇案依據本會資助應受保護人醫藥費辦法、急難救濟辦法等辦理。預估資助 2 人。

(4) 個案追蹤輔導：預估輔導金門 50 人(500 人次)、馬祖 5 人(20 人次)。

甲. 積極辦理出獄更生人輔導及保護事宜，順利做好監獄內外之銜接，提供更生人所需之保護，預防再犯。

乙. 依本會更生輔導人員參與會務費用支給標準支給個案訪視輔導及深度認輔之訪視費、交通費、膳什費等。

丙. 對更生人家屬進行聯繫協調共同處理個案問題，並針對家屬面臨的困境，施予適當服務或尋求社會資源提供協助。

丁. 更生輔導員投保僱主意外責任險費用。

(5) 製作輔導紀錄及報表：租用多功能事務機製作輔導紀錄及報表。(事務機年租金共 5 萬元，直接保護費與間接保護費各分擔 1/2)。

3. 暫時保護：暫時保護預計服務金門及馬祖 38 人(次)。金門服務 33 人(33 人次)，馬祖服務 5 人(5 人次)。

(1) 辦理資助更生人車旅費、膳宿費之經費：

甲. 資助旅費(供給車票)：資助受刑人出獄返家機票費及車資等，預估資助金門 5 人(次)及馬祖 1 人(次)。

乙. 資助膳宿費用：預估資助金門 5 人(次)及馬祖 1 人(次)。

丙. 護送回家或其他處所：配合矯正機關辦理出獄人護送返家或安置處所，預估金門 5 人(次)及馬祖 1 人(次)。

(2) 創業小額貸款：

甲. 辦理更生人申請創業小額貸款案，預估核准 1 件。

乙. 支應辦理個案財產調查及強制執行程序費用等，預估 1 案次。

丙. 依本會更生輔導人員參與會務費用支給標準支給個案訪視輔導及深度認輔之訪視費、交通費、膳什費等，費用列間接保護費。

(3) 業務洽詢及其他輔導：接受業務洽詢，並因應受保護人個別狀

況，資助臨時所需，預估金門服務 18 人次、馬祖服務 2 人次。

(二)會議及宣導：

1. 會議：

- (1)召開董事會(含常務董事會、臨時董事會)：共辦理 2 場會議。
- (2)工作人員業務檢討會、業務相關會議、活動或參與相關機關團體舉辦之會議或活動辦理 61 場次。
- (3)召開更生輔導員會議，檢討有關更生保護業務之執行事宜。
- (4)舉辦更生輔導員訓練研習會，以提昇及充實更生輔導員輔導技能；或辦理業務觀摩，以吸收工作經驗 6 場次。

2. 宣導：

(1)入監輔導：辦理 12 場次。

- ◎辦理戶籍設於轄區之收容人出獄前個別輔導及其家屬聯繫協調事項。
- ◎辦理戶籍非設於轄區之收容人出獄前輔導，並將個案困境需求之資料，通知收容人出獄後戶籍所在地更生保護會預為出獄後輔導準備。
- ◎邀請地檢署觀護人協同入監對陳報假釋收容人預作假釋期間相關規定宣導。
- ◎邀請毒品危害防制中心社工協同入監對毒品犯收容人預作出監前訪談，建立良好互動關係，順利出監後之追蹤輔導。
- ◎邀請金門就業服務站個案管理員協同作出監前就業輔導，預先辦理收容人求職登記及相關就業資訊，順利銜接出監後之就業輔導。
- ◎因應地區特性，結合紅十字會辦理大陸籍收容人出監前人道關懷訪視。
- ◎適時協助邀請雇主入監參訪，鼓勵雇主僱用更生人。

(2)入監服務：辦理 80 場次。

- ◎指派工作人員或更生輔導員進入監所對收容人實施更生保護業務及保護措施等宣導，以導正其對更生保護觀念。
- ◎結合職訓單位進入監所對收容人宣導正確就業觀念、找工作技巧及提供就業資訊等服務。
- ◎結合熱心常務董事入監帶領讀書會及書法班，陶冶性情。
- ◎結合宗教團體入監帶領基督教小團體戒毒輔導、佛教早課誦經戒毒輔導。

(三)總務業務：

會產管理及運用：

1. 活化更生保護會資源，充實財源，加強會產之運用，提高使用效益。將大樓套房出租以活絡經費，期以達開源節流之目的。
2. 本會更生保護大樓與台開公司之租約至 106 年 8 月 31 日止，因應租約到期，收回自營需做房間門窗、浴廁、電視、電腦桌椅、床鋪、電器設備、水電管路等損壞修繕、汰換、消防設備汰換維修等整理費用。
3. 更生保護大樓依政府規定投保商業火災險、公共意外險。
4. 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消防安全設備檢查申報、用電安全檢查等，並購買保全服務維護大樓資產安全。

(四)人事業務：

1. 工作人員管理考核：

本會置執行長 1 人（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檢察署書記官長兼任），承董事長之命，辦理日常事務，並置會計幹事 1 人（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檢察署會計書記官兼任）、輔導長、助理幹事 2 人，分掌有關事務。連江辦事處置主任 1 人（福建連江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長兼任）及幹事 2 人（福建連江地方法院檢察署書記官兼任），承董事長之命，辦理日常事務及有關事務。

2. 更生輔導員之管理

依據本會更生輔導員志願服務計畫，規劃及辦理更生輔導員之遴聘、初訓、管理、運用及考核事項。包含更生輔導員遴選、更生輔導員基礎訓練及特殊訓練、志願服務紀錄冊之登錄管理、輔導員之督導及考核。本會現有主任更生輔導員 6 人、副主任更生輔導員 3 人及更生輔導員 12 人。

三、經費需求：

106 年度經費總需求為 560 萬 9 千元，其中直接保護費 47 萬 1 千元，間接保護費 63 萬 7 千元，暫時保護費 2 萬 8 千元，其他事業費用 27 萬元，業務費用 349 萬 3 千元，管理費用 71 萬元。

四、預期效益：

- (一) 深耕厚植金門及連江地區更生保護業務，並強化與矯正及觀護之銜接與連結，擴大輔導層面，深化輔導效能，預防再犯。
- (二) 透過技訓培養更生人自食其力之信心，提升其就業能力及意願，期使達到順利復歸社會之目的。
- (三) 強化個案家庭支持服務，提供社會適應、生存與生活技能的訓練、家庭支持功能的重建，建立更生保護網絡。
- (四) 善用政府與社會資源，開創更生保護新猷。
- (五) 改善設施，活化更生保護會資產，以充實財源。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概況

- (一) 本年度事業收入 13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85 萬元，減少 55 萬元，約 29.73%，主要係本會更保大樓與台開公司之租約至 106 年 8 月 31 日到期，預計事業資產租金收入減少所致。
- (二) 本年度事業外收入 291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00 萬元，減少 8 萬 4 千元，約 2.80%，主要係預計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 (三) 本年度事業支出 140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02 萬 3 千元，增加 38 萬 3 千元，約 37.44%，主要係本會更生保護大樓與台開公司之租約至 106 年 8 月 31 日到期，增列電器、消防等各項設備修繕費用所致。
- (四) 本年度業務費用 420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30 萬 7 千元，減少

10 萬 4 千元，約 2.41%，主要係固定資產之折舊數減少所致。

(五)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短絀 139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短絀數 48 萬元，增加 91 萬 3 千元，約 190.21%，主要係預計事業資產租金收入減少及事業資產出租費用增加所致。

二、現金流量概況

(一)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9 萬 3 千元。

(二)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 萬 3 千元，係中期擔保放款收回 3 萬元與新增貸出 1 案 30 萬元，及新增什項設備 2 萬 3 千元。

(三)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0 萬元，係本會更生保護大樓與台開公司之租約至 106 年 8 月 31 日到期，發還台開公司存入保證金 100 萬元。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318 萬 6 千元，係期末現金 4,328 萬 3 千元，較期初現金 4,646 萬 9 千元減少之數。

三、淨值變動概況

本年度期初淨值 7,617 萬 6 千元，減少本年度短絀 139 萬 3 千元，期末淨值為 7,478 萬 3 千元。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一、前 (104) 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

(一) 決算結果：

1. 事業收入決算數 190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 168 萬 5 千元，增加 22 萬 2 千元，約 13.18%，主要係事業資產租金收入增加所致。
2. 事業支出決算數 57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 67 萬 9 千元，減少 10 萬 8 千元，約 15.85%，主要係直接保護費減少所致。
3. 業務費用 411 萬元，較預算數 424 萬 4 千元，減少 13 萬 4 千元，約 3.17%，主要係擲節開支，致業務費用較預算數減少。
4. 事業外收入決算數 286 萬 9 千元，較預算數 321 萬 6 千元，減少 34 萬 7 千元，約 10.81%，主要係緩起訴處分金收入減少所致。
5. 事業外費用 68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 60 萬元，增加 8 萬 1 千元，約 13.5%，主要係投資損失增加所致。
6.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短絀 58 萬 6 千元，較預算短絀數 62 萬 2 千元，減少 3 萬 6 千元，約 5.72%，主要係事業資產租金收入增加及業務費用擲節支出所致。

(二) 工作計畫或方針之執行成果概述：

1. 直接、間接、暫時保護：辦理技藝訓練 5,652 人次(4 班別)，春節慰助 6 案家，輔導就業 3 人次，輔導就學 76 次，輔導就醫 1 次，通知保護個案訪視 51 人次，訪問受保護人 458 人次，資助旅費 2 人次，資助膳宿費 1 人次，護送其他處所 1 人次，創業小額貸款核准件數 1 件，緊急服務 3 人次、其他服務 9 人次。
2. 會議及宣導：主辦各類會議 381 人次(39 場)，協辦各類會議 42 人次(2 場)，參加各類會議 98 人次(14 場)，入監個別輔導 63 人次，入監團體輔導 432 人次，業務宣導 62 人次，入監辦理文化活動 2,038 人次(58 場)，辦理及參加各類活動及入監關懷活動 1,903 人次(51 場)，大眾傳播宣導 95 次，編製文宣 3 次(1,032 份)，發送文宣 40 次共 244 份。

二、上(105)年度已過期間(截至 105 年 6 月 30 日止)預算執行情形：

- (一)事業收入執行數 148 萬 2 千元，較預計數 119 萬 9 千元，增加 28 萬 3 千元，約 23.57%，主要係事業投資利益(即股票評價調整)增加所致。
- (二)事業外收入執行數 304 萬 8 千元，較預計數 267 萬 7 千元，增加 37 萬 1 千元，約 13.88%，主要係政府補助收入增加所致。
- (三)事業支出執行數 28 萬 7 千元，較預計數 51 萬 1 千元，減少 22 萬 4 千元，約 43.84%，主要係間接保護費等依業務實際需要核實支用較預計減少所致。
- (四)業務費用 198 萬 8 千元，較預計數 223 萬 8 千元，減少 25 萬元，約 11.18%，主要係擲節支出所致。
- (五)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賸餘 225 萬 5 千元，較預計數 112 萬 7 千元，增加 112 萬 8 千元，約 100.16%，主要係政府補助收入增加及間接保護費等依業務實際需要核實支用較預計減少所致。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收支營運預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數		說 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776	100.00	收入	4,216	100.00	4,850	100.00	-634	13.07	
1,907	39.93	事業收入	1,300	30.83	1,850	38.14	-550	29.73	
257	5.38	財務收入	200	4.74	200	4.12	-	-	
257	5.38	事業投資利益	200	4.74	200	4.12	-	-	
1,650	34.55	其他事業收入	1,100	26.09	1,650	34.02	-550	33.33	
1,650	34.55	事業資產租金收入	1,100	26.09	1,650	34.02	-550	33.33	主要係本會更生保護大樓與台開公司之租約至106年8月31日到期，致出租收入減少。
2,869	60.07	事業外收入	2,916	69.17	3,000	61.86	-84	2.80	
538	11.26	財務收入	456	10.82	540	11.14	-84	15.56	
538	11.26	利息收入	456	10.82	540	11.14	-84	15.56	預計利息收入減少。
2,331	48.81	其他事業外收入	2,460	58.35	2,460	50.72	-	-	
2,316	48.49	政府補助收入	2,360	55.98	2,360	48.66	-	-	
15	0.32	什項收入	100	2.37	100	2.06	-	-	
5,362	112.27	支出	5,609	133.04	5,330	109.90	279	5.23	
571	11.95	事業支出	1,406	33.35	1,023	21.09	383	37.44	
151	3.16	直接保護費	471	11.17	430	8.86	41	9.53	
151	3.16	直接保護費	471	11.17	430	8.86	41	9.53	
415	8.69	間接保護費	637	15.11	565	11.65	72	12.74	
415	8.69	間接保護費	637	15.11	565	11.65	72	12.74	主要係更生輔導員參加會議及在職訓練交通費增加。
5	0.10	暫時保護費	28	0.66	28	0.58	-	-	
5	0.10	暫時保護費	28	0.66	28	0.58	-	-	
-	-	其他事業費用	270	6.40	-	-	270	-	
-	-	事業資產出租費用	270	6.40	-	-	270	-	因應更生保護大樓租約到期，增列電器、消防等各項設備修繕費用。
4,110	86.06	業務費用	4,203	99.69	4,307	88.80	-104	2.41	
3,305	69.20	業務費用	3,493	82.85	3,562	73.44	-69	1.94	
3,305	69.20	業務費用	3,493	82.85	3,562	73.44	-69	1.94	
805	16.86	管理費用	710	16.84	745	15.36	-35	4.70	
805	16.86	管理費用	710	16.84	745	15.36	-35	4.70	
681	14.26	事業外費用	-	-	-	-	-	-	
681	14.26	其他事業外費用	-	-	-	-	-	-	
681	14.26	財務費用	-	-	-	-	-	-	
-586	-12.27	本期賸餘(短絀-)	-1,393	-33.04	-480	-9.90	-913	190.21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1,393	
調整非現金項目：	-500	
固定資產折舊	710	係固定資產之折舊數。
增加預付稅款	-110	係預付出租套房之租金收入所得稅。
減少預收房地租金	-1,100	係預收房地租金轉事業資產租金收入。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9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金	-300	
增加中期擔保放款	-300	係新增貸出1案30萬元。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金	30	
減少中期擔保放款	30	係中期擔保放款收回3萬元。
增加固定資產	-23	
增加什項設備	-23	係汰換數位照相機設備。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9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1,000	係租約到期發還台開公司存入保證金。
減少存入保證金	-1,0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3,18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46,46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43,283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上 年 度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減) 數	截 至 本 年 度 餘 額	說 明
基金	3,100	-	3,100	
創立基金	3,100	-	3,100	法務部捐助3,000千元及民間捐助100千元。
累積餘絀(-)	73,076	-1,393	71,683	
累積賸餘	73,076	-1,393	71,683	增減數係本期短絀數。
合 計	76,176	-1,393	74,783	

本 頁 空 白

明 細 表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 明
1,907	事業收入	1,300	1,850	
257	財務收入	200	200	
257	事業投資利益	200	200	本會所持股票現金股利收入。
1,650	其他事業收入	1,100	1,650	
1,650	事業資產租金收入	1,100	1,650	本會大樓套房出租收入。
2,869	事業外收入	2,916	3,000	
538	財務收入	456	540	
538	利息收入	456	540	本會資金存放銀行生息。
2,331	其他事業外收入	2,460	2,460	
2,316	政府補助收入	2,360	2,360	法務部專款補助2,000千元及福建金門地方法院檢察署補助收入360千元。
15	什項收入	100	100	預計社會各界捐款收入。
4,776	總 計	4,216	4,850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 明
571	事業支出	1,406	1,023	
151	直接保護費	471	430	
151	直接保護費	471	430	
41	服務費用	206	120	
1	郵電費	-	-	
35	旅運費	60	60	每三個月派員至連江駐點直接輔導，深耕厚植連江(馬祖)更生保護業務出差費。全年預估約在馬祖服務10人(40人次)，60千元。
5	一般服務費	6	50	連江諮商輔導室維護、志工協助會務支給費用，全年預估6千元。
	專業服務費	140	10	1. 遴聘師資入監開辦符合就業市場需求之技職訓練活動，預估20千元。 2. 遴聘師資辦理監所外酒癮、毒癮、性侵害防制、少年等輔導活動，預估60千元。 3. 遴聘師資入監針對酒癮患者施以酒癮矯正導入正確節酒觀念等輔導活動，預估60千元。
5	材料及用品費	80	200	
-	使用材料費	40	185	遴聘師資入監開辦符合就業市場需求技職訓練活動材料費，預估40千元。
5	用品消耗	40	15	1. 技訓產品展示提貨處之日常用品、耗材等費用，預估5千元。 2. 辦理監所外酒癮、毒癮、性侵害防制、少年等輔導活動，預估20千元。 3. 購置心理輔導書籍及期刊，供志工借閱以提昇輔導觀念及技巧，預估5千元。 4. 辦理入監就業輔導活動，預估5千元。 5. 入監舉辦讀書會等教化活動，預估5千元。
20	租金與利息	25	25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 明
20	什項設備租金	25	25	租用多功能事務機製作輔導紀錄及報表，預估25千元。(事務機年租金共50千元，直接保護費與間接保護費各分擔1/2)。
59	會費、捐助與分擔	145	85	
59	捐助	145	85	1. 輔導更生人參加監所外技訓，資助技藝訓練補助費等，預估25千元。 2. 辦理醫療鑑定及治療費用：①協助身心障礙或藥物濫用更生人之鑑定或治療費；②資助無家可歸、求職及技訓需暫宿等個，住宿費、伙食費、零用金等，金門、馬祖地區預估服務1人次，預估20千元。 3. 結合社會熱心公益團體於重大節日辦理入監關懷活動，捐助電話卡及應景食品等，預估40千元。 4. 調查連江分監(馬祖)收容人意願，贈送文康用品入監，預估15千元。 5. 推動「更生人家庭支持性服務方案」，辦理金門及馬祖收容人返家服務、高風險更生人家庭支持服務、年節關懷慰助等。預估服務金門3人(6人次)、馬祖1人(2人次)，預估25千元。 6. 購置優良讀物及期刊贈書入監(金門監獄及連江分監)，期使受刑人利用服刑期間多充實自己，以順利出獄後更生輔導之銜接，預估20千元。
26	其他	15	-	
26	其他費用	15	-	1. 辦理更生人盃文康關懷活動之獎品等，預估12千元。 2. 辦理青少年活動保險費，預估3千元。
415	間接保護費	637	565	
415	間接保護費	637	565	
119	服務費用	222	150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 明
119	一般服務費	222	150	1. 更生輔導員訪視費用150千元： ①積極辦理出獄更生人輔導及保護事宜，順利做好監獄內外之銜接，提供更生人所需之保護，預防再犯；②依本會更生輔導人員參與會務費用支給標準，支給個案訪視輔導及深度認輔之交通費、膳什費等；③因應轄區之地緣特性(常有大陸籍收容人)，結合紅十字會辦理大陸籍收容人出監前人道關懷訪視。預估輔導金門50人(500人次)、馬祖5人(20人次)。
-	材料及用品費	10	10	
-	用品消耗	10	10	結合就業服務站、協力雇主辦理就業輔導活動之便當、茶水費。預估輔導就業金門地區10人(次)、馬祖地區1人(次)，10千元。
28	租金與利息	25	25	
28	什項設備租金	25	25	租用多功能事務機製作輔導紀錄及報表預估25千元(事務機年租金共50千元，直接保護費與間接保護費各分擔1/2)。
268	會費、捐助與分擔	380	380	
268	捐助	380	380	1. 輔導受保護人就學360千元：①依據本會獎助應受保護人就學方案、更生人子女就學(托)補助要點辦理，預估輔導就學金門5人(10人次)，馬祖1人(2人次)；②扶助經濟弱勢之更生人家庭，於學童開學前贈送參考書、文具及學習用品。預估扶助金門40人(80人次)、馬祖2人(4人次)更生人家庭之學童。 2. 輔導受保護人就醫、就養及急難救助20千元：遇案依據本會資助應受保護人醫藥費辦法、急難救濟辦法等辦理。預估資助2人。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 明
5	暫時保護費	28	28	
5	暫時保護費	28	28	
5	會費、捐助與分擔	28	28	
5	捐助	28	28	1. 資助受保護人出監返籍交通膳什費18千元：①資助旅費(供給車票)：資助受刑人出獄返家機票費，預估資助金門5人(次)及馬祖1人(次)；②資助膳宿費用：預估資助金門5人(次)及馬祖1人(次)；③護送回家或其他處所：配合矯正機關辦理出獄人護送返家或安置處所，預估金門5人(次)及馬祖1人(次)。 2. 其他10千元：因應受保護人個別狀況，資助臨時所需。預估金門服務18人次、馬祖服務2人次。
-	其他事業費用	270	-	
-	事業資產出租費用	270	-	
-	服務費用	270	-	
-	保險費	20	-	因應本會更生保護大樓與台開公司之租約至106年8月31日止到期，投保商業火災險、公共意外責任險等。
-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200	-	因應本會更生保護大樓與台開公司之租約至106年8月31日止到期，各項設備、水電管路等損壞修繕等費用。
-	一般服務費	18	-	因應本會更生保護大樓與台開公司之租約至106年8月31日止到期，購買保全服務費用。
-	專業服務費	32	-	因應本會更生保護大樓與台開公司之租約至106年8月31日止到期，委託專業機構或人員辦理建築物、消防、用電安全檢查。
4,110	業務費用	4,203	4,307	
3,305	業務費用	3,493	3,562	
3,305	業務費用	3,493	3,562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 明
2,802	用人費用	2,921	2,808	有關說明請詳-「用人費用彙計表」。
1,843	正式員額薪資	1,909	1,819	辦理本會各項業務之專任人員3人薪津。
188	臨時人員薪資	192	192	兼職人員兼職費。
102	超時工作報酬	131	123	因應業務需要，依規定支領之加班費及不休假加費等。
346	獎金	355	351	核發專任人員年終工作獎金、考核獎金。
110	退休及卹償金	115	111	按月支薪俸提撥新制勞工退休準備金。
213	福利費	219	212	為增進員工福利，依規定分擔之保險費、生日禮金、福利費等。
433	服務費用	497	674	
14	水電費	106	36	1. 金城辦公室日常用電、用水(1-8月)，24千元。 2. 更生保護大樓日常用電、用水(9-12月)，80千元。 3. 連江諮商室用電、用水，2千元。
35	郵電費	42	42	郵寄辦公文件及電話使用費，並因應深耕厚植連江業務預估增加支出。
56	旅運費	90	30	1. 機關人員出差及參加會議等費用。 2. 貨物運送、裝卸費用等。
13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30	170	1. 印製預、決算書、業務報告，及辦公室印製各項單據、簿冊費用屬之80千元。 2. 製作更生保護、反毒、法治宣導等文宣品，配合活動宣導及辦理更生保護節活動50千元。
98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50	50	維持資產正常使用及防止其損壞之修繕費用。
6	保險費	4	16	汽、機車強制險。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 明
4	一般服務費	5	-	存款餘額證明手續費等。
28	專業服務費	10	270	辦理員工及志工教育訓練之講師鐘點費等。
55	公共關係費	60	60	應業務需要之婚喪賀儀等公共關係費用。
48	材料及用品費	55	60	
8	使用材料費	15	30	使用燃料等。
40	用品消耗	40	30	清潔用具、報章雜誌、辦公物品等。
1	租金與利息	2	-	
1	房租	2	-	召開董事會(2次)、常務董事會、臨時董事會租用場地費。
6	稅捐與規費	8	10	
-	契稅	-	5	各項契稅等。
6	規費	8	5	房屋、車輛及其他財產依法應繳之規費。
	損失與賠償	10	10	
-	各項損失	10	10	中期擔保放款呆帳損失等費用。
15	其他	-	-	
15	其他費用	-	-	
805	管理費用	710	745	
805	管理費用	710	745	
805	折舊折耗及攤銷	710	745	
702	房屋折舊	701	701	依其各類資產之折舊率提列折舊。
15	機械及設備折舊	-	-	
88	什項設備折舊	9	44	依其各類資產之折舊率提列折舊。
681	事業外費用	-	-	
681	財務費用	-	-	
681	投資損失	-	-	
681	損失與賠償	-	-	
681	各項損失	-	-	
5,362	總 計	5,609	5,330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什項設備	23	因應辦理各項保護業務、活動及宣導等所需汰換數位照相機一台，以紀錄個案現狀及展現活動成果。
總 計	23	

參 考 表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前年) 12月31日實際數	科目	106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5年(上年) 12月31日預計數	比較增 (減-)數
78,756	資 產	74,783	78,276	-3,493
52,936	流動資產	50,179	53,255	-3,076
45,947	現金	43,283	46,469	-3,186
45,797	銀行存款	43,133	46,319	-3,186
150	零用金及週轉金	150	150	-
6,621	短期投資	6,621	6,621	-
6,793	有價證券	6,793	6,793	-
-172	短期投資評價調整	-172	-172	-
368	應收款	-	-	-
368	應收房租	-	-	-
-	預付款項	275	165	110
-	預付稅款	275	165	110
110	買匯貼現及放款	340	70	270
110	中期擔保放款	340	70	270
110	中期擔保放款	340	70	270
25,709	固定資產	24,263	24,950	-687
4,071	土地	4,071	4,071	-
4,071	土地	4,071	4,071	-
21,564	房屋建築及設備	20,161	20,862	-701
34,284	房屋建築及設備	34,283	34,283	-
-12,720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	-14,122	-13,421	-701
3	機械及設備	-	-	-
100	機械及設備	100	100	-
-97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100	-100	-
-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924	交通及運輸設備	924	924	-
-924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924	-924	-
71	什項設備	31	17	14
2,215	什項設備	2,237	2,214	23
-2,144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2,206	-2,197	-9
1	其他資產	1	1	-
1	什項資產	1	1	-
1	存出保證金	1	1	-
78,756	資產合計	74,783	78,276	-3,493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前年) 12月31日實際數	科目	106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5年(上年) 12月31日預計數	比較增 (減-)數
2,100	負債	-	2,100	-2,100
1,100	流動負債	-	1,100	-1,100
1,100	預收款項	-	1,100	-1,100
1,100	預收房地租金	-	1,100	-1,100
1,000	其他負債	-	1,000	-1,000
1,000	什項負債	-	1,000	-1,000
1,000	存入保證金	-	1,000	-1,000
2,100	負債合計	-	2,100	-2,100
76,656	淨值	74,783	76,176	-1,393
3,100	基金	3,100	3,100	-
3,100	基金	3,100	3,100	-
3,100	基金	3,100	3,100	-
73,556	累積餘絀(-)	71,683	73,076	-1,393
73,556	累積餘絀(-)	71,683	73,076	-1,393
73,556	累積賸餘	71,683	73,076	-1,393
76,656	淨值合計	74,783	76,176	-1,393
78,756	負債及淨值合計	74,783	78,276	-3,493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人

職 類 (稱)	本年度員額預計數	說 明
董事長	1	由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檢察署檢察長兼任。
執行長	1	由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檢察署書記官長兼任。
辦事處主任	1	本會連江辦事處主任由連江地檢署檢察長兼任。
輔導長	1	專職人員1人。
幹事	3	兼職人員3人。
助理幹事	2	專職人員2人。
總 計	9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正式員額薪資	1,909	專職人員3人薪資。 1. 輔導長1人：738千元(1人*61.48千元*12月=738千元)。 2. 助理幹事2人：1,107千元(1人*53.38千元*12月+1人*38.84千元*12月=1,107千元)。 3. 董事、監察人董事會出席費：64千元(2千元*16人*2次=64千元)。
臨時人員薪資	192	兼職人員6人兼職費。 1. 董事長：3千元*12月=36千元。 2. 連江主任：3千元*12月=36千元。 3. 執行長：3千元*12月=36千元。 4. 會計幹事：2.5千元*12月=30千元。 5. 連江幹事：2.5千元*12月=30千元。 6. 連江幹事：2千元*12月=24千元。
超時工作報酬	131	1. 員工加班費： 專職人員3人，每月以加班4.8千元*12月=57.6千元。 2. 不休假加班費：依現行待遇標準預估專職人員3人按未休假天數發給不休假加班費計73.5千元。 (1)輔導長：61.48千元/240*8小時*15天=30.7千元。 (2)助理幹事： 53.38千元/240*8小時*19天=33.8千元。 38.84千元/240*8小時*7天=9千元。
獎金	355	專職人員3人之考績獎金及年終工作獎金。 1. 考績獎金預計：61.48千元+53.38千元*2(已晉至最高級)+38.84千元=207千元。 2. 年終工作獎金預計：(40.5千元+33.5千元+24.6千元)*1.5月=147.9千元。
退休及卹償金	115	依規定提撥專職人員3人之勞工退休準備金。 依投保級距：(輔導長63.8千元*0.06+助理幹事①55.4千元*0.06+助理幹事②40.1千元*0.06)*12月=115千元。
福利費	219	單位負擔之勞保、健保及文康活動等。 1. 勞保：(3,276元+3,276元+2,866元)*12月=113千元。 2. 健保：(2,890元+2,510元+1,817元)*12月=86.6千元。 3. 生日禮金：2.5千元*3人=7.5千元。 4. 補充二代健保11.7千元。 (1)考績獎金及年終工作獎金：6.8千元(355千元*0.0191=6.8千元)。 (2)兼職費：3.7千元(16千元*12月*0.0191=3.7千元)。 (3)董事會出席費：1.2千元(32千元*2次*0.0191=1.2千元)。
總計	2,921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名 稱	直接 保護費	間接 保護費	暫時 保護費	其他 事業費用	業務 費用	管理 費用	合 計
用人費用	-	-	-	-	2,921	-	2,921
正式員額薪資	-	-	-	-	1,909	-	1,909
臨時人員薪資	-	-	-	-	192	-	192
超時工作報酬	-	-	-	-	131	-	131
獎金	-	-	-	-	355	-	355
退休及卹償金	-	-	-	-	115	-	115
福利費	-	-	-	-	219	-	219
服務費用	206	222	-	270	497	-	1,195
水電費	-	-	-	-	106	-	106
郵電費	-	-	-	-	42	-	42
旅運費	60	-	-	-	90	-	15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	-	-	-	130	-	130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	-	-	200	50	-	250
保險費	-	-	-	20	4	-	24
一般服務費	6	222	-	18	5	-	251
專業服務費	140	-	-	32	10	-	182
公共關係費	-	-	-	-	60	-	60
材料及用品費用	80	10	-	-	55	-	145
使用材料費	40	-	-	-	15	-	55
用品消耗	40	10	-	-	40	-	90
租金與利息	25	25	-	-	2	-	52
房租	-	-	-	-	2	-	2
什項設備租金	25	25	-	-	-	-	50
折舊、折耗及攤銷	-	-	-	-	-	710	710
房屋折舊	-	-	-	-	-	701	701
機械及設備折舊	-	-	-	-	-	-	-
什項設備折舊	-	-	-	-	-	9	9
稅捐與規費	-	-	-	-	8	-	8
規費	-	-	-	-	8	-	8
會費、捐助與分擔	145	380	28	-	-	-	553
捐助	145	380	28	-	-	-	553
損失與賠償	-	-	-	-	10	-	10
各項損失	-	-	-	-	10	-	10
其他	15	-	-	-	-	-	15
其他費用	15	-	-	-	-	-	15
總 計	471	637	28	270	3,493	710	5,609

本 頁 空 白

